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智慧校园二期项目（重新招标）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ZJOB-HZHE（FC）-2025001-01



采购人：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智慧校园二期项目（重新招标）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20%E5%B9%B4%20%E6%9C%88%20%E6%97%A5%20%E7%82%B9%20%E5%88%8600%E7%A7%92)[2025年7月9日13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20%E5%B9%B4%20%E6%9C%88%20%E6%97%A5%20%E7%82%B9%20%E5%88%8600%E7%A7%92)（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OB-HZHE（FC）-2025001-01

  **项目名称：**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智慧校园二期项目（重新招标）

  **预算金额（元）：**1250000.00

**最高限价（元）：**1250000.00

**采购需求：**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智慧校园二期项目（重新招标）主要内容：建设教务/德育管理、教学应用、校长室、智慧班牌等。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采购内容包括采购清单中货物供货、安装调试、货物验收、培训、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等。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2025年8月10日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完成。**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x] **是；**[ ]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x]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 ]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x] 无。

[ ] 有特定资格要求： ，该特定条件的法律法规依据：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7月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7月9日13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 2025年7月9日13点3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百川街501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方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395912672

 质疑联系人：蒋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158671330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

 传 真：0571-88808387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琛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758250560

 质疑联系人：周波

 质疑联系方式：0571-87209515（请通过以下路径在线提起质疑：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549号城建综合大楼11楼（快递仅限ems或顺丰）联系人：朱老师

联系电话：0571-87800218,0571-8722767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云班牌 。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货物清单中的全部产品，属于 工业行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x]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运输 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C不统一组织，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自行至项目现场考察。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x] A不要求提供。[ ] B要求提供，（1）样品：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x] 否；[ ]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联系人：张琛，联系电话：13758250560。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 ] A不组织。[x] B组织。（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15（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2）方案讲解演示： **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强制采购。产品：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产品： □优先采购环保产品。产品： ☑无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张琛/13758250560。**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或金额** |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收费标准80%，低于6000按6000元计取。采购代理服务费、造价咨询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在发出成交通知书时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账号信息附下），中标（成交）通知书签发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或放弃成交的，仍须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户 名：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银行账号：201000345676674开户银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 |
| 14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x]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  |  | 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1 。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x] ”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 3.4.3 采购人应当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应当采购使用正版软件。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补偿救济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根据政府采购行政裁决省市区三级联动试点工作安排，杭州市本级及各区、县（市）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至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549号城建综合大楼11楼（快递仅限ems或顺丰），收件人：朱女士、王女士，电话：0571-87227671,0571-87800218

4.5 补偿救济

采购人（行政机关）因政策变化、规划调整而不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可依据《杭州市涉企补偿救济实施办法（试行）》向采购人（行政机关）提起补偿申请。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 报价情况说明；

11.3.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为提高政府采购效率，鼓励在收到评审报告当天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4** 由于中标、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95763。

##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9576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30.5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的采购资金支付条件的，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提起在线支付申请、查询支付结果，路径为政采云-我的工作台-合同管理-支付管理。对于供应商提起在线支付申请的，采购人应当按规定做好审核并完成支付。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一、招标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及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服务周期 |
| 1 | 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智慧校园二期 | 1 | 项 | **2025年8月10日前完成所有建设内容** |

**说明：招标文件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条款，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出现负偏差，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 二、采购需求

### 1.项目概况

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是杭州市与富阳区合作共建、杭州市教育局直属、浙江省杭州第二中学领办的一所公办寄宿制高中。学校占地135亩，总建筑面积约91136平方米，办学规模为48个班，首次招生14个班，其中面向富阳招收6个班，共300人，分配生占60%，是一所功能完善、设施一流的现代化学校。学校传承杭二中深厚的文化底蕴和优良的办学传统，融入二中办学基因，实行“理念一致、管理统一、师资互通、资源共享”的一体化办学格局，打造二中教育的“富春山居图”。学校于2022年11月9日开工，2024年5月25日举办首次校园开放日，2024年9月正式投用。

2024年学校已建设完成了智慧校园平台（一期）、校园广播系统、校园网络建设、安防监控系统等项目建设内容，其中智慧校园（一期）建设内容主要满足学校校长、教师等用户在教学管理、教务管理、校园办公等方面的实际工作需求，逐步完成学校部分教育信息化及基础设施的建设。

因此，为进一步丰富完善学校的信息化建设内容，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建设高性能高稳定性的智慧校园平台，满足学校校长、教师等用户在教务管理、德育管理、教学应用、校长室应用等方面的实际工作需求。2025年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智慧校园二期建设内容拟包括：

一、教务/德育管理

1.校本选修课系统

2.智能考务系统

3.综合素质评价系统

4.学生评价管理系统

二、教学应用

1.精准化教学系统

2.校本题库建设

3.AI学生智能辅导学伴

4.教师评价系统

5.学习力诊断与提升系统

6.AI智能家长助手

三、校长室

1.教师发展档案管理

2.学生成长档案管理

3.数据驾驶舱升级

四、智慧班牌

1.云班牌

2.云班牌软件

### 2.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大类**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 教务/德育管理 | 校本选修课系统 | 1 | 套 |
|  | 智能考务系统 | 1 | 套 |
|  | 综合素质评价系统 | 1 | 套 |
|  | 学生评价管理系统 | 1 | 套 |
|  | 教学应用 | 精准化教学系统 | 1 | 套 |
|  | 校本题库建设 | 1 | 套 |
|  | AI学生智能辅导学伴 | 1 | 套 |
|  | 教师评价系统 | 1 | 套 |
|  | 学习力诊断与提升系统 | 1 | 套 |
|  | AI智能家长助手 | 1 | 套 |
|  | 校长室 | 教师发展档案管理 | 1 | 套 |
|  | 学生成长档案管理 | 1 | 套 |
|  | 数据驾驶舱升级 | 1 | 套 |
|  | 智慧班牌 | 云班牌 | 30 | 块 |
|  | 云班牌软件 | 1 | 套 |

### 3.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系统名称** | **技术参数** |
| **一、教务/德育管理** |
|  | 校本选修课系统 | 一、选修课-管理员端1.选课任务管理支持创建新选课任务，支持查看历史选课任务，包括学期、选课状态、创建时间、创建人等信息，支持设置选课任务是否教师可见，支持修改、删除、发布选课任务操作；发布选修课：选修课任务完成之后，支持发布对应选修课任务到基础数据系统和课程安排系统，发布内容包括：本次选修课班级结构，选修课程执教关系以及本次学生选修课课表，发布到课程安排后，支持与排课课表结合，老师和学生可以通过我的课表在线查看自己的上课情况。2.选课设置（1）选修课节次支持选择学校当前作息规划时间，支持设置选修课在该作息时间下开设的节次，支持设置选课方式，设置每个学生所有节次至多选几节，每个节次至多选1门课程，支持手动拖拽修改节次；（2）预招范围支持设置各节次课程的预招范围，未在招收范围内的学生将看不到该次选课；支持设置各节次课程的禁选学生名单，禁选学生不能选择本时段的选修课，支持按照固定模板导入禁选学生名单，支持多节次预招范围内跨年级导入禁选学生；（3）其他设置支持设置选修课课程必填项信息，包括课程名称、学分、指导教师、教研组、课程类型、上课时间、招生范围、课程简介、宣传照片、课程计划等信息；3.课程管理(1)创建课程支持创建选修课程及对教师申请的选修课程进行审核管理；创建课程支持设置添加课程名称、班级名称、课程学分、课程类型、选择指导教师、所属教研组、上课时间、上课地点、课程简介、上传宣传照片、课程计划、报名要求等信息；课程创建成功后，支持提交时设定将该课程存至课程库，便于供后续开展选修课程调用；(2)预招范围**●支持对已创建的选修课程选择预招范围，包括预招人数、招生限制、预招学生性别、预招班级及名额等预招条件；其中招生限制条件包含当前任务已选同名课程的学生禁选、所有任务已选同名课程的学生禁选、只限历史任务选过同名课程的学生选择等三个条件。（现场提供真实系统演示）**(3)必选学生名单支持勾选和固定模板导入该课程的必选学生名单，必选学生名单不可在同一时间段选择其他选修课程；(4)课程列表支持查看全部已创建的课程列表，包括课程名称、学分、指导教师、教研组、上课时间、上课地点、预招人数、发布状态、各课程的必选学生名单等课程信息；支持下载全部课程、课程列表表格管理、修改和删除课程等操作，支持通过固定模板批量导入选修课程；4.发布选课（1）各时段课程信息展示支持同时发布多时段选修课，支持关闭和开启某时段的选修课程；（2）可选课程数据统计支持对可选课程进行数据统计，支持以图表形式展示各节次下的选修课程总数、选课总人数、已选课人数、未选课人数、剩余总名额、未选课男生、男生可选课程，男生剩余名额，未选课女生，女生可选课程，女生剩余名额等数据信息；（3）选课设置支持设定选课须知，填写后学生在选择任意时段选修课时都可看到，支持设定选课起止时间，发布后，学生可在学生端查收消息通知；（4）选课进度管理支持对已发布的选课任务进行延时、修改、结束和关闭操作，支持查看各节次选修课程的预选人数、剩余名额等选课进度信息，支持修改单个选修课程的预招人数及上课地点，并关闭某个选修课程；（5）统计数据支持查看发布记录信息，包括选课时间、发布范围、选课须知、发布时间、预招名额等信息；支持查看学生可选课程数并进行统计分析，以图表形式展示各节次的课程总数、选课总人数、已选课人数、未选课人数、剩余总名额、未选课男生、男生可选课程、男生剩余名额、未选课女生，女生可选课程，女生剩余名额等信息。5.查看结果1)未选名单支持查看选课任务的未选课学生分布，并以饼图形式展示；支持查看未选课人数，并以柱状图形式展示；支持查看未选课学生名单，支持帮助学生选课操作，并支持下载未选学生名单（excel格式）；2)班级报表支持以班级维度查看学生选课报表，包括选课结果、上课地点、学分、指导教师等信息，支持对某个学生进行调课操作，并支持下载操作（Excel格式），3)课程报表支持以课程维度查看学生选课信息，支持批量导入学生各维度的课程报表成绩，支持用户自定义设置课程报表成绩维度，支持下载课程报表（excel格式）。4)学生名单支持以学生维度查看学生选课情况，包括课程信息、未选节次数等信息，支持下载学生名单（excel格式），支持查看调课记录，包括调课节次、调课前、调课后、调课日期等信息；二、选修课-教师端1.创建课程支持教师创建选修课程，支持设定课程名称、勾选课程类型、课程学分、课程所属选课任务、指导教师、所属教研组、上课时间、上课地点、课程简介、报名要求等信息；课程创建成功后，支持提交时设定将该课程存至课程库；提交后，已创建的课程信息同步至管理员端，管理员可查看教师创建的课程信息，并进行审核查看、发布、删除等操作；其中，发布后，教师端显示课程状态为“已发布”，删除后，教师端显示课程状态为“未通过审核”。2.我的课程1.支持教师查看已开设过的全部课程信息，包括课程名称、学分、学期、指导教师、教研组、课程类型、上课时间、上课地点、预招人数、必选学生、课程状态等信息，支持设置课程表格表头信息；**●2.用某一个“学生账户”登录学生端，进行选课、改选、退选等操作后，教师端均可实时查看该学生选课、改选、退选后的选课情况，支持查看已完成的课程学生报名表，支持批量导入学生各维度的课程报表成绩，并同步至管理员端；（现场提供真实系统演示）**三、选修课-学生端**★支持课程发布后，学生可在PC端查看选课信息，支持查看课程总学分、选课截止时间、课程详细信息，并以雷达图显示各课程类型对应的学分；学生完成选课后，支持学生取消选课和改选操作；支持学生移动端进行选修课选课，课程结束后，支持查看老师上传的考试成绩。（提供真实系统功能截图）** |
|  | 智能考务系统 | 一、考试任务管理支持学校多个年级考试任务的安排与管理，支持实时查看各考试任务安排进度，支持查看各考试任务的名称、年级、开始日程、考试周期等信息，支持对任务的创建、复用、修改、发布、删除等管理工作，支持对历史任务数据进行调整。二、考试设置1.考试年级支持设置考试任务中参加的考试年级，支持一键同步学校“基础数据管理系统”中的有关校区数据、年级、学生班级结构、教师帐户、教师执教关系、教室信息等基础数据；2.考试科目支持自定义安排任意科目的考试，支持必考、合格考、等级考等多类型考试科目安排，支持对考试科目的添加、删除，能够配置各科目的考试分值、考试时长等信息；3.考试学生支持设置本校不同校区下各学段各年级参加考试的学生范围，支持批量设置及个体设置两种方式。支持准考证生成规则设置，支持取消与生成准考证的操作，且准考证号能够提供由系统自动生成和自定义上传两种方式。4.监考老师支持设置各年级参与监考老师，支持教师的批量添加与单个添加的方式，支持批量投入监考、批量关闭监考老师的操作，并实时显示各年级的专属执教、跨头执教、非本年级执教老师的人数变化。5.考试要求支持添加考生与监考要求，信息发布后，支持学生端、教师端手机查看。三、考试日程安排1.日程框架设置支持对各校区不同学段各年级考试日程进行配置，包括各年级考试天数、考试日期、上下午考试时间、考试课间休息时间等设置，支持复用已设置的日程框架用在其他年级；支持设置考试日期，能够对连续及不间续时间配置；支持自动判断可同时考试科目组合，学校依据自动校验结果，勾选同时考试科目组合安排年级考试活动。2.预排日程要求支持设置预排考试日程，支持通过固定模板批次上传学校的日程安排；3.自动排日程**★支持资源优先、时间优先两种自动排日程的模式；支持对考场容纳学生数、考场容纳自习生数进行设置；支持科目排序规则设置，包括各年级每一场次开始时间平齐、语文为第一场考试等；（提供真实系统功能截图）**4.考试日程结果支持自动计算输出考试日程安排结果，支持查看各校区不同学段下不同年级的考试日程结果。四、考场安排1.教室资源安排支持设置各年级专属考场和跨年级共享考场；系统列出各年级可添加的考场资源，支持按照教室门牌号、楼层、教学楼等信息进行搜索查看，支持查看不同考场的上课容纳数、考试容纳数等信息；支持显示年级考生总数、教室资源数量、可容纳考生数、可容纳自习等数据；2.学生排考方式支持设置学生排考方式，学生排考要求支持按班级结构、按学生成绩、完全随机三种方式安排排考。1)按成绩排考：支持选择多场次不同权重的考试成绩为依据，支持历次设置考试权重及科目系数；支持依据学生单科排名、总成绩排名、所选科目之和排名、单科成绩均衡、总成绩均衡以及所选科目之和均衡等；支持缺考学生排名预制处理，能够按按百分位、自定义位次两种方式进行排名赋值；支持按标准分、原始分、混合分转换与计算；支持学生按成绩正序或倒序来提取学生位次顺序；2)学生自习安排支持按总成绩排名、同行政班优先组班自习、下一科相同的优先组班自习、完全随机和自由自习等安排方式；3.预排考场支持对某个时间点下（具体考试场次）各学科考试的预排，支持对考场人数分配、考场教室分配；支持同场次下各科考生预排、自习预排，查阅同场次下放学学生名单；支持考生预排管理，包括常规分组与预定分组的预排模式；支持对预排考场的添加分组、删除的维护，展示与维护本考场次下各考场人数、分配教室、考场名称等信息，在线查阅各考场下学生名单详情；支持自动检测本考场次下已预排学生、由系统自动分考场的学生数；4.自动分考场支持设置考场教室自动分配规则，包括优先使用本年级独享教室然后使用共享教室、优先使用预排同教学楼同楼层的教室的配置、优先使用最大容量的数室考场资源集约、容量相似教室（相差5人以内）尽量均衡各考场考生人数、自习教室与考场教室尽量安排在不同楼层等规则条件。5.考场安排结果支持自动生成多种类型的考场安排结果，包括考试日程安排表、总考务表、考生分布总表、考场门贴、条形码信息表、考生准考证。五、考务安排**●1.支持设置教师监考框架规则****支持设置场内监考方式、场外巡考方式、自习管理、工作量框架等教师监考要求，并支持对各类考务工作强制性约束条件与优化条件的规则设置。其中：支持对场内监考人数的批量设置，或对各年级不同考试下监考、巡考的老师人数进行详细配置；支持场内监考要求多种条件配置；支持场外巡考人数批量设置，支持对各考场巡考人员的详细配置；支持场外巡考要求多种条件配置；（现场提供真实系统演示）**2.教师禁排设置支持按教师、角色维度设置禁排需求；支持设置某一老师的禁排时间，填写禁排原因，支持批量删除禁排规则；支持对某一教师角色设置禁排，支持对各年级的“任课教师”“班主任”“学科组长”等角色设置具体禁排时间与原因，支持批量删除设置的角色禁排规则；3.工作量设置支持按角色工作量与按教师工作量进行设置，支持自动计算各年级总体考务工作量、各年级平均工作量，支持设置各年级基准工作量，依据考务工作量的需求指导学校投入所需教师。1）按角色设置工作量：支持设置全部年级各角色教师的总考务工作量的范围，支持依据教师角色、执教年级、执教课程、工作量设置状态查询所有教师的总考务工作量设置详情。2)按教师设置工作量：支持学校通过批量上传模板形式，自定义各教师工作量安排情况，支持依据教师姓名、教师角色、执教年级、执教课程、工作量设置状态查询所有教师的考务工作。4.考务预排管理支持教师预排管理，支持预排区自动调整；人性化教师预排：支持根据所选教师，显示该名教师可预排区域、已经预排区域、禁排区域，通过高亮颜色提示，安排相应老师预排工作，支持随时删除教师预排安排；预排区自动调整：支持关闭或显示预排区的字段信息，任意配置字段项达到10项；5.自动安排考务支持自动计算考务安排结果；6.考务调整支持手动调整考务安排结果，支持调整教师工作，包括调整各年级场内监考、场外巡考、自习管理的安排；支持对教师各项工作安排的删除、调换，支持调整区关闭或显示相应字段信息；7.排考结果支持输出多维度的排考结果，包括考试日程安排表、总考务表、考生分布总表、考场门贴、条形码信息表、监考工作量表、考生准考证、教师监考证等，支持各类结果的导出操作，支持对各类信息表格显示字段的任意配置；六、考试成绩管理考务安排完成之后，支持进行考试成绩管理；设置录分老师：支持设置本次考试允许录分的老师，老师可以登录自己的账号，为本次考试的学生进行录分；录分有效期：支持设置本次录分的开始和截止时间，并支持修改；录分科目：支持设置本次录分的科目及各科目的录分老师考场列表：支持按照科目选择，显示各科目包含的所有考场，按照考场为学生进行录分；支持单个和批量导入学生成绩；支持批量删除学科成绩。 |
|  | 综合素质评价系统 | 一、综合素质评价-学校端1.综素指标管理支持查看学校综素评价指标列表，显示所有已生效的评价指标。2.师生列表支持学校管理员，访问学生或教师的主页，进行信息查看。3.综素数据统计（1）支持查看教师活动审核统计结果；支持查看教师活动审核明细；支持查看班级学生活动记录统计结果；支持查看学生活动记录明细。（2）支持查看教师学分认定统计结果；支持查看教师学分认定明细；支持查看学生学分修习统计结果及明细数据。（3）支持统计老师审核档案情况，各老师待审核、已审核及审核完成状态统计；支持统计档案完成情况，各班级完成情况、学生档案完成情况。（4）支持从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艺术素养、学生活跃度等角度进行学校综素数据统计分析，能够查看学校各班级的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艺术素养情况，支持通过图或表格的形式展示各维度的统计结果。4.活动公示支持学校管理员查看全年级学生正在公示中的活动记录信息。5.课程方案管理支持学校管理员对各教学课程下的教学模块进行学分和课时进行管理，如必修、选择性必修、选修等；6.综素活动管理支持学校管理员设置本校开设的活动，包含思想品德、艺术素养评价维度下的各活动类型。创建完成后，学生在填写相关信息时，可直接选用。支持学校对公示时间进行维护管理，支持在学生记录素质活动后，该素质活动进入公示阶段，公示期结束后，教师进行审核。7.数据导入管理（1）支持对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数据进行管理。（2）支持对学生体测成绩数据进行管理。8.综素档案管理（1）支持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进行查看和审核；如发现档案存在异常，支持驳回档案进行修订后再次提交。（2）支持对综素档案时间安排进行管理，可对不同用户端填写不同的时间安排事项，填写完成后即可同步至相应的用户端。（3）支持对档案导出权限进行管理，开启权限后导出档案时需进行授权码验证；授权码由校长进行统一管理。9. 申诉处理支持对学生提交的申诉内容内容进行受理；支持查看已处理的申诉数据，并对已处理数据进行归档操作。10.学籍异动处理支持对学籍异动学生的综素档案数据处理，包括转学、休学、复学等各种学生学籍异动情况。二、综合素质评价-班主任端1.班主任首页支持展示综素档案时间安排，时间安排由学校自主定义；支持查看本学期执教班级数据，学生人数等信息；支持查看档案记录周期时间；支持查看班主任工作进度，如活动审核、评价学生、档案审核等；支持预览本班学生综素档案各条目填写进度，如综素活动记录、自我陈述报告、档案提交人数等。2.综素数据统计支持统计学生活动记录的审核完成状态，支持查看活动详情。支持查看本班学生学分统计情况，支持查看学生学分统计明细。支持统计班级学生档案完成情况。3.课程方案支持查看学校管理设置的课程方案数据；支持查看每条课程方案所对应的任课教师信息。4.活动公示支持班主任查看本班及全年级学生正在公示中的活动记录信息。5.综素活动审核支持班主任对本班级学生记录的综合素质活动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归档到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内。6.学生信息填写支持班主任对本班学生进行整体综合评价，评价时支持查看学生的自我评价。7.综素档案管理支持对权限范围内的学生综素档案进行筛选、查看、导出、审核操作；能够按照提交状态、档案状态、姓名和班级进行搜索查看学生档案，支持批量审核和导出操作。三、综合素质评价-任课教师端1.任课教师首页支持展示综素档案时间安排，时间安排由学校自主定义；支持查看本学期执教班级数据，学生人数等信息；支持查看任课教师工作进度，如活动审核、学分认定等；2.活动公示支持任课老师查看本班及全年级学生正在公示中的活动记录信息。3.综素活动审核支持任课教师对学生记录的综合素质活动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归档到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内。4.学分认定支持任课教师根据学校设置的课程方案对自己执教科目和执教班级内的学生进行学分认定。四、综合素质评价-学生端1.学生首页支持预览学生各阶段综合素质评价档案记录周期；支持查看综合素质评价档案时间要求；支持查看综素档案检查项。2.综合素质活动记录支持学生添加综合素质活动记录，活动记录经公示后由班主任审核，审核通过的综合素质活动自动归档到学生综合素质档案。3.档案信息填写支持学生填写各阶段需记录在档案内的信息。4.教师填写查看支持学生查看教师在各阶段对自己记录的内容信息；学业水平：学生能够查看个人学业水平考试及学分认定信息。教师评语：学生能够查看班主任的评语信息。5.综素档案管理支持学生查看、提交、导出个人综素档案，当学生查看综合素质评价档案信息记录无误时，可提交档案至教师端，由班主任进行审核，教师审核后自动生成学生综素档案。（1）个人档案查看学生用户可通过个人档案查看功能进行个人历史综合素质评价档案的查看。（2）档案提交支持学生提交个人的综合素质档案，在提交档案时，经过班主任审核通过的综合素质活动自动归档到综合素质档案。（3）档案导出支持学生以pdf格式导出个人的综合素质档案。6.申诉申请**★支持学生填写申诉问题，并查看处理进度与结果；支持预览学生个人已申诉过的问题记录，支持重新提交申诉内容，填写内容包括申诉对象、申诉标题、申诉理由等；支持查看申诉人的详细信息。（提供真实系统功能截图）**7.学籍信息支持学生对学籍信息进行编辑与核对；支持学生自主上传学籍照片等操作。 |
|  | 学生评价管理系统 | 一、学校管理端1.学生评价（1）学生评价结果支持查看每日、每周、每月的学生评价结果；支持通过学生姓名、账号搜索查看对应学生的评价结果；支持选择年级、班级查看所属范围的学生评价结果；支持查看对应学生评价详情操作；支持选择全部学生、加扣分学生下载学生评价数据。支持设置学生评价结果显示内容，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好人好事、拾金不昧、学生考勤、仪态体态、眼保健操、迟到、仪容仪表、总分等；（2）学生评价详情支持查看每日、每周、每月的学生评价详情；支持选择年级、班级、学生查看所属范围的学生评价详情；支持选择加分、扣分查看对应记分类型的学生评价详情；支持编辑、删除对应学生评价详情；支持下载学生评价详情内容。支持设置学生评价详情显示内容，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序号、评价日期、班级、账号、评价指标、所属指标、评价分数、评分描述、学生照片、记录照片、评价人、操作时间等；2.班级评价（1）班级评价结果支持选择年级查看每日、每周、每月的班级评价结果，支持下载班级评价结果；支持设置日评价结果显示内容，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班主任、优秀宿舍、宿舍考勤、晚修纪律、大扫除、眼保健操、班级形象、宿舍卫生、早操、晚寝纪律、午休纪律、教室卫生、班级卫生、宿舍纪律、文明礼貌、总分等；支持设置周评价结果显示内容，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周日均、优秀班集体、升国旗、早读、总分等；支持设置月评价结果显示内容，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周日均、总分等；（2）班级评价详情支持查看每日、每周、每月的班级评价详情；支持选择年级、班级查看所属范围的班级评价详情；支持选择加分、扣分查看对应记分类型的班级评价详情；支持选择评价指标查看班级评价详情；支持编辑、删除对应班级评价详情；支持下载班级评价详情内容。支持设置班级评价详情显示内容，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序号、评价日期、记分周期、评价指标、所属指标、评价分数、评分描述、记录照片、评价人、操作时间等；3、加分扣分支持选择加分扣分日期；支持上传加分扣分图片并填写评分描述等；支持通过固定模板上传加分扣分记录评分结果；支持选择学生范围、日期时间和评分指标，并下载评分基本数据；（1）学生支持通过单选、多选方式选择对应学生进行加分扣分；支持通过年级、班级选择对应学生进行加分扣分；支持选择学生评价指标进行加分扣分；（2）班级支持选择班级加分扣分日期；支持通过单选、多选方式选择对应班级进行加分扣分，支持通过年级选择对应班级进行加分扣分；支持选择班级评价指标进行加分扣分；（3）宿舍支持选择宿舍加分扣分日期；支持通过单选、多选方式选择对应宿舍进行加分扣分；支持选择宿舍评价指标进行加分扣分；4.数据统计支持按选择时段查询各年级的宿舍日均评分，支持下载宿舍时段分析结果；支持选择按月度查询各年级各班级的总评分结果；支持下载班级时段分析结果；5.评价指标体系**★支持查看当前指标体系内容，指标体系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指标体系名称、描述、创建人、创建时间等；支持新建、预览、修改、删除指标体系；支持新建、编辑、删除指标体系中的多级指标；支持自定义指标体系名称、指标体系描述、各级指标名称等。（提供真实系统功能截图）**6.评价指标支持查看当前评价指标内容，评价指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指标名称、指标类型、记分对象、记分分值等；支持选择记分对象和记分周期查看所属范围的评价指标；支持设置指标记分权重；支持设置各项指标详情，指标详情包括但不限于指标类型、检查内容、记分对象、记分周期、记分类型、基础分值、记分方式等；支持检查内容、基础分值自定义，记分对象为学生、班级或宿舍可选；记分周期为每日、每周、每月可选；记分类型包括加分项和扣分项两种类型；记分方式包括录入加扣减分值和导入最终得分两种方式；7.记分规则支持混合宿舍评分设置，包括不计算到任何班级和按学生人数占比计分到每个班级两种方式；支持跨月的周次设置，包括记分到上个月、记分到下个月、记分到周一至周五天数所在较多的一个月、记分到周一至周日天数所在较多的一个月以及自定义周次等方式；支持周评分、月评分对应各评分检查项的权重设置；支持评分时限设置，可设置几天以后不可以修改或上传；8.权限管理支持自定义岗位设置，支持创建、修改和删除岗位信息，支持在不同岗位下添加对应的岗位人员和记分权限，支持永久权限和限时权限。二、移动端1.考核数据公示：支持班主任和年级组长通过移动端实时查看班级各项评分统计结果，支持查看日检查数据、周检查数据和月检查数据三种统计结果；2.评分：支持评分老师和学生通过移动端随时随地上传评分，上传后管理员可随时综合查看所有评分人上传的评分结果；3.支持评分员查看自己记录过的评分记录。 |
| **二、教学应用** |
|  | 精准化教学系统 | 一、智能阅卷1.支持电脑端阅卷和移动端阅卷；支持微信小程序阅卷，微信阅卷支持横屏、竖屏阅卷，并能够对打分栏进行自定义设置，方便老师移动端阅卷；2.支持语文、英语以及其他常规学科的智能阅卷，实现全学科阅卷；支持选择题、填空题、判断题、解答题等全题型智能阅卷，支持人机双评；3.支持将答题卡扫描后，直接在线上进行批阅；也可支持线下批改，在纸质试卷批改后再上，系统能自动识别线下批改老师批改的分数，线下批改答题卡即可以打分框打分，也可以手写打分；4.支持加减打分，适用于仅需计算扣分的批分方式；支持鼠标打分，通过点击分数按钮给分；支持键盘打分，即键盘输入分数给分；5.阅卷区域支持通过拖拽等方式对阅卷窗口进行个性化布局，符合个人习惯，具有低分保护机制，以防止老师误打低分数。鼠标打分时，支持记录高频分数，方便老师快速点击所需分数；同时打分支持按照多个批分点进行打分，用于分步骤解答的题目；6.支持快速切换至下一题，支持快速回滚至上一份作答，对批阅进行修改。**★7.支持按待办的形式展示，支持查看阅卷进度，完成后，待办自动消失；可进行键盘打分和鼠标打分、重评、低分提醒、全屏、放大、缩小、旋转和移动端阅卷，支持设置填空题批量批改。（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9.支持批量批阅，支持全科填空题一次性批改多个学生的作答，加快老师阅卷效率，数量可以自己设置；10.支持双评、三评、四评，支持阅卷仲裁，通过阅卷页面即可进行仲裁阅卷，支持查看仲裁卷份数与试卷详情；支持导出仲裁教师信息；支持单个题块打回重阅及选择多个题块或全选按题块打回重阅；11.支持对阅卷进度、阅卷质量进行跟踪；支持异常阅卷监测功能，支持设定偏差值，支持导出阅卷曲线，帮助找出阅卷情况异常老师；12.支持提前对阅卷任务进行批量安排，支持设置阅卷开启时间；支持分步阅卷、组合阅卷；阅卷结束后能批量下载老师阅卷任务量，方便统计老师的工作量；二、答题卡编制与扫描1.支持新增答题卡，支持对新增答题卡进行基础信息编辑和考类型选择；支持答题卡收藏至“我的答题卡”；2.第三方答题卡库，支持学校将历史应用过的答题卡、不同试题资源方供给的答题卡的模版进行收录，形成校本第三方答题卡库；3.老师可以引用历史答题卡，引用历史答题卡后，历史答题卡的题型、题量、分值等信息自动引用，老师只要根据考试稍微修改即可，增加答题卡制作效率。4.答题卡必同时支持两种模式，线上批改和线下批改，线上批改用于上传答题卡后网上阅卷，线下批改用于在纸质试卷批改后再上传，线下批改答题卡即可以打分框打分，也可以手写打分；5.答题卡支持A3/A4页面、A3二分栏/三分栏结构，支持版面高度的调整，高度支持自适应也可以选择手动调整,答题卡可以添加密封线和禁止作答区域；6.答题卡学号支持条形码、填涂学号、手写考号或条形码+填涂等多种考生信息复合识别考号，支持复合信息间自动核对过滤错漏信息；7.支持添加多个类型的题型：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解答题、选做题以及添加卷面分等；8.支持拖动题目调整顺序、添加二维码、选择颜色、高考模式、设置分值、题号；答题卡支持课程标记，开启标记后答题卡底部自动添加课程名称；9.答题卡编辑时支持所见及所得，以便编辑时能充分考虑到答题卡的全貌。答题卡支持客观题与主观题混排，不需要同一题型排在一起，支持跨题型任意调整试题或同一题型拆分到不同区域；10.答题卡编辑支持一键切换中、高考模式，在考试模式下能够高仿中、高考答题卡，提升学生适应性，同时支持隐藏掉二维码等与考试无关信息，确保答题卡的整洁度；11.答题卡既可以按照整个年级上传，也可以按照班级分批上传，以满足小型测验和大型考试的不同需要，扫描是对答题卡摆放的顺序、正反面、上下颠倒等无任何要求，扫描识别软件可以自动识别校正；12.既支持系统自制答题卡，也支持第三方答题卡，答题卡扫描支持彩色扫描，答题卡扫描支持主流厂商的扫描设备，系统提供扫描设备驱动安装服务。13.支持答题卡异常识别，支持缺考智能识别处理，并支持离线校验功能；支持学科错扫后，转移扫描结果。异常处理时可同步扫描，实现边扫描边处理，不影响扫描进度，支持补扫；三、考试报告管理1.支持按照学校、年级、考试类型、状态进行筛选；支持查看普通考试、期中考、期末考、模拟考、联考、线上作业、质检、区域统考报告；2.支持一份考试生成多份报告，各份报告间数据统计独立，满足不同情况下不同业务需求；报告中支持剔除学科、剔除班级、剔除学生，具有科目分数折算功能：3.系统支持以不同用户身份制作多种报告：（1）科任老师：查看自己任课班级的科目考试报告；（2）备课组长：查看全年级该科目考试报告及 (教学评价) 该科目合班教学分析；（3）班主任：查看自己班级所有科目考试报告；（4）年级长：查看年级所有科目考试报告及 (教学评价) 任一科目考试合班教学分析；（5）教务主任、校长：查看全校所有科目考试报告及 (教学评价) 任一科目考试合班教学分析；4.支持生成联考报告、校级考试报告、班级考试报告、学科诊断报告；支持对报告的范围、内容、可见范围进行设置。5.支持新建自定义报告，支持编辑报告基本信息，可使用系统内置报告名称、也可自定义报告名称，支持添加报告描述；6.支持设置报告所统计的班级范围、学科范围、学生范围；7.内容包括成绩单、试卷讲解单、班级对比、试卷分析、阅卷监测、考试工具箱等；8.支持导出PDF报告，支持快速导出成绩数据报表；四、学校考试报告1.支持校长、学校管理员查看校级考试报告，包括所有年级、班级的考试数据；支持对生成基础成绩单、试卷讲解单、知识点分析、班级对比、班内对比、试卷分析、上线分析、临界生统计、短板生统计、档次分析以及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开展的自定义分析，以上每个分析子项既能够单独导出分析报表，也可通过报告进行整体呈现；2.报告可以按照年级、班级、学科进行生成；报告可以对指标进行勾选，来调整报告内容，支持报告下载前预览；3.支持生成全校、各年级、班级成绩单；支持按照年级、班级、课程、进行批量筛选，支持通过学生姓名、学号进行索引成绩单；支持单科目和全科目成绩单合并展示，成绩单包括小题分明细、题型分明细等信息；成绩单支持批量导出，可选择进行年级排名和班级排名，支持生成小题分和题型分，支持生成表格和PDF两种格式。4.支持考试报告在线预览和下载，报告内容包括全科目分析和各科目分析，分析维度包括整体概况、成绩分析、上线分析以及命题质量。5.支持AI报告功能，在线报告内置AI总结功能，支持对考试报告进行AI总结，能够帮助学校快速掌握报告总体内容和考试的总体情况，支持管理员对AI进行配置更改(如开场白、AI交互模式、是否支持追问、样式等)；**●6.报告AI助手，点击AI助理头像可打开AI对话弹窗，AI助力可针对当前报告内容与用户提问作出响应，点击AI全文总结可针对当前考试报告输出总结性文本，精炼报告内容，方便用户查看重点内容。AI生成的文本支持复制、导出为pdf、或根据大模型重新生成报告总结；（现场提供真实系统演示）**7.支持生成习题讲解单，支持生成PPT和Excel格式，讲解单包括：优秀作答、典型错误和试卷批注；支持班级得分率和档次得分率查看表单，表单支持表格和图表两种方式展现，可支持对表单进行色彩标注设置；8.表单中每道试题可查看详情，包括选择题选项选率和选择选项学生，主观题分数段分布和试题原题及解析。讲解单可进入讲解模式，支持上传试题讲解视频，在投影和白板全屏显示，帮助老师课堂教学； 9.支持对考试中涉及的知识点进行分析，可以通过班级、学科、知识点层次等维度筛选知识点分析列表，列表包含了知识点掌握程度，包括：未通过、未达标、接近达标和达标，可通过颜色进行标记；10.支持班级对比，支持按课程进行筛选；支持导出报表/图片，表格和图片切换；支持查看所有班级一分四率、前后N名分布、分数段分布、名次段分布、题型均分、小题均分、教学箱体图、各科均分排名、优劣势学科对比；支持一分四率、报表显示指标参数设置；支持按班级名称搜索；11.支持班内分析，支持按班级筛选；支持导出报表/图片，支持表格和图片切换；支持查看班内均分、前后N名分析、一分四率、名次段分部、教学箱体图；12.支持试卷分析，支持根据表格和图片的形式查看全科考试人数、满分人数、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信度、难度和区分度分析情况；支持导出报表和图片，支持从命题质量、双向细目表、小题分析、客观题选项分布四大维度查看试卷分析。**（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13.支持学校自主划线：划线后系统自动统计各班上线率、各科单双上线、学科贡献率、命中率、临界生、短板生等。**★14.上线分析：支持根据表格或图片的形式进行查看，支持从上线率、各科单双上线－A、B、C线四大维度查看上线分析，并可导出报表和图片。（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15.临界生（整体概况/学生列表）：支持按照班级、A/B/C线临界生筛选；支持导出报表、查看学生成绩概况详情；16.短板生（整体概况/学生列表）：支持按照班级、A/B/C线临界生筛选；支持导出报表、查看学生成绩概况详情；17.学生档次分布：支持自定义分数划档，支持以报表/图片的方式总览学生成绩档次分布，并支持导出报表；18.自定义报表：支持按照学校筛选；支持设置时间、输入模板名称查询；支持通过设置报表信息、考试报告、选择业务对象来新建报表；19.定制化教学指标值：支持根据地区评价政策，定制教学指标值；20.阅卷检测：支持按学生姓名、学号、班级搜索，按课程、试卷、题号筛选查看阅卷记录；支持导出阅卷数量、名单；**★21.考试工具箱：包括报告管理、参数设置、优秀作答下载、评语导入、学生管理、导入成绩、基本信息查看、公布成绩管理、机动分、考试可见性设置、试题转换和下载中心。（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22.下载报表：支持按照课程、班级筛选；支持通过选择一分四率/小题/题型均分/试卷/上线分析等指标、总分、单科下载全体报表或班级报表；23.支持按照导师制生成导师制对比数据，跟踪各个导师负责学生成绩变化趋势；五、班级报告1.支持班主任、任课教师查看班级报告，包括单学科和多学科报告；2.班级报告包括班级成绩单、试卷讲解单、知识点分析、班内分析、试卷分析、上线分析、临界生、短板生（整体概况/学生列表）、学生档次分布、自定义报表等内容；3.支持查看班级平均得分率、班级错题量、班级综合能力评价，支持以曲线图表形式查看得分率发展趋势；4.支持对班级知识点掌握情况分析，支持统计知识点考察频次、知识点掌握情况，支持查看知识点对应的题目详情，支持添加高考试题数据进行对比分析；5.支持查看班级薄弱知识点，汇总班级共性知识点；六、学科报告1.支持备课组长、学科教师查看各学科教学测评诊断数据，学科诊断数据分析包括：均分风云榜、优生风云榜、优秀率风云榜、及格率风云榜。支持通过图表形式进行统计分析，支持添加考试进行对比分析；2.支持对各学科进行质量分析，分析功能和内容包括：成绩单、试卷讲解单、知识点分析、班级对比、试卷分析、上线分析、临界生、短板生（整体概况/学生列表）、学生档次分布、自定义报表、组合排名，并生成学科报告。3.支持对学科进行质量跟踪：质量跟踪包括形成性评价和发展性评价两个维度；支持选择报表指标，包括：标准分T、前50/100名、上线率、比均率、P值差值等；支持添加对比考试、导出报表/图表，支持自定义班级范围；4.支持通过平均分、优秀率、优良率、低分率、及格率等维度进行学科质量评价，支持导出评价报表；5.支持查看各年级学科测评诊断情况，支持查看阅卷详情；七、班级学情1.优劣势学科及趋势分析：可以查看班级的优劣势学科，班级历次考试的趋势分析，包括得分率、优良率、及格率等；**★2.考点分析：支持按课程、班级进行筛选，支持添加历届高考试卷数据进行知识点、考点分析，支持查看与本班级考核知识点的简单类数量、中等类数量、困难类数量掌握情况，并可查看知识点、高考考察频次、目标掌握度、班级掌握度和试题。（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3.薄弱知识点训练：系统自动根据历次考试作业数据，形成本班级的薄弱知识点，支持老师按照薄弱知识点智能组卷。4.班级错题本：系统可将每次作业、考试班级得分率在60%以下的题目自动归入班级错题本，并可将错题本的试题重新组成一张试卷，用于线下练习或考试；5.权限控制：班主任可查看所在班级所有学科的数据；科任老师可查看所在班级所教学科的数据；八、学校教学学情1.学校管理员和校长可以实时监测系统使用情况：包括各年级、各科目使用频率、阅卷超时预警、阅卷进度、质量监测、校本题库资源量；**★2.学校管理员和校长可以根据指标对教学质量进行跟踪，跟踪的考试支持自主选择或与入口考试对比，跟踪的指标项包含不限于以下指标：标准分、前N名、上线率、一分四率、超均率、P值等；（提供真实系统功能截图）**3.学校管理员和校长可以根据科目对教学质量进行监测，系统根据历年中、高考真题试卷抽取真实考点，与本校考核知识点的掌握情况进行对比，形成本校的考点分析，帮助各科教研组定位本校考点差距；4.学校管理员和校长可以根据指标对老师教学质量进行质量评价，评价的考试支持自主选择，评价的指标项包含不限于以下指标：一分四率等；5.学校管理员和校长可以根据指标对学生学习进行质量跟踪，跟踪的考试支持自主选择，跟踪的指标项包含不限于以下指标：年级位次、档次、上线情况等； |
|  | 校本题库建设 | 1.支持试题委托录入功能，老师能够将电子文档上传，支持将学校以往电子文档转为数据库存储的试题，校本题库仅采购学校可查看。2.校本题库试题均关联知识点、难度、区分度、试题来源、解析、答案等，以方便老师后续检索和使用。3.支持老师按知识点、章节、难度、题型等维度进行试题筛选，也可以直接引用某张试卷。4.校本题库的试题难度系数和区分度由学校学生作业或考试后的得分率转化而来，是符合学校学生层次的难度系数和区分度。5.从校本题库组成试卷后，系统可以根据试卷的题型题量一键自动生成答题卡，其中客观题答题区域自动生成，主观题答题区域高度根据试题答案的高度自动计算，并支持调整，答题区域支持从本机上传图片或从试卷该试题的图片抽取，答题卡支持A3/A4页面、A3二分栏/三分栏、页数的调整。 |
|  | AI学生智能辅导学伴 | 1、支持学生将题目拍照上传，AI自动识别题目，并提供解题思路与详细步骤解析。2、支持AI语音播报功能，使得解题过程如同与老师面对面交流，直观便捷。3、支持针对某一题目进行实时问答，支持通过语音和文字的方式进行提问，AI智能解答和回复，给出解题思路。 |
|  | 教师评价系统 | 一、成绩增量评价1.支持根据学生历次考试成绩的增量变化情况来评价教师教学情况2.成绩增量评价管理：要求可对成绩增量评价数据进行管理，包括对成绩增量评价的新建、删除、检索、查看等操作。3.成绩增量评价设置：支持添加评价名称、与学校发布的分班结构数据对接，添加单次或多次对比考试场次及基准考试场次，确认评价活动中的成绩依据。4.考试场次中缺考科目处理：支持对考试中缺考科目的合理处理，支持按缺考科目不参与分析或剩余权重比例分析，设置并调整每次考试成绩中的科目系数难度，以此平衡不同难度下考试成绩。5.学生成绩计算：支持按多种学生成绩分数计算方式，能够支持原始分、标准分、混合分的成绩计算方式；6.增量成绩计算：支持学生多种排名增量计算方式，包括排名增量、排名增速等；排名增量即学生排名的变化量，排名增速即学生排名变化量的增长率；7.班主任是否参与评价：支持设置班主任是否参与评价。班主任参与评价时学生总成绩计算方式支持按语数英+选考科目成绩、全部科目等多种方式进行计算，并支持对缺考学生成绩的处理，支持学生缺考成绩不计算总成绩或缺考科目以0分计入总成绩。8.教师成绩增量得分计算方式：支持对教师成绩增量得分进行标准化赋分，标准分计算方式为平均分+最高分。9.学生群体选择：支持设置学生群体，包括非统计生处理方式是否参与评价，要求可按绝对排名、百分位排名等多种排名筛选方式选择学生群体。10.成绩增量评价参数预览：支持查看成绩增量评价各类参数设置，展示本次参数设置情况，包括班级结构、考试场次、学生成绩计算方式、教师得分计算方式、班主任是否参与评价、非统计生处理方式、参评学生群体、参评课程等参数设置情况。**★11.教师成绩增量评价详情：支持统计学科和教师的平均排名变化情况；支持查看学科平均排名对比和教师平均对比的得分情况；并可导出成绩对比评价的分析内容。（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二、履职情况评价1.支持对教师的履职情况进行打分，根据学校实际情况通过加分或减分评价管理教师履职情况。2.教师履职评价设置：支持对履职情况评价设置，支持设置履职基础分，系统能够根据基础分+履职项分得出履职教师履职评价总分，要求系统能够自定义履职项，支持添加或删除任意履职项的内容。3.教师履职评价：支持根据履职有效时间对教师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履职评价得分计算方式包括：标准化赋分、等差序列赋分。**4.教师履职参数预览：支持预览参评教师信息，包括参评教师和未参评教师，包括教师账号、教师角色、执教课程、执教班级等信息；教师履职评价得分：依据用户参数配置，自动计算教师履职评价得分情况，并以图表形式进行展示，支持按科目、正序、倒序进行查看，并支持导出教师履职评价报告。**三、教师课时评价1.支持在学期内或某段时间内，对各科任课教师的课时数进行统计并评价，以此来评价任课教师的工作量。2.教师课时评价管理：支持可对教师课时评价数据进行管理，包括对课时评价的新建、删除、检索、查看等操作。3.创建教师课时评价：支持设置课时评价名称，设置课表使用区间；设定选择课时获取方式。需支持设定选择教师课时评价得分计算方式，包括按标准化赋分和等差序列赋分；**★4.教师课时评价详情：支持查看评价参数，包括课表类型、课表使用区间、参评科目和参评教师；支持查看、调整教师课时评价得分统计，包括教师姓名、教师账号、执教科目、课表课时、实际课时和课时得分；支持查看、导出各学科教师课时评价得分数据，并可进行正序和倒序排序。（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四、综合汇总评价1.支持根据上述指标权重设置，通过不同权重设置，准确、科学的全面评价教师的综合能力。2.综合汇总评价管理：支持可对综合汇总评价数据进行管理，包括对评价的新建、删除、检索、查看等操作。3.创建综合汇总评价：支持学校管理员创建综合汇总评价，可添加综合汇总评价名称、选择关联的班级结构、选择综合汇总评价组合模块并支持内容和权重设置。**●4.综合汇总评价详情：支持支持对综合汇总评价参数进行展示；支持对教师各评价模块得分进行统计分析，展示全部和各单科教师在各评价模块得分情况；支持对教师综合汇总评价得分情况进行分析，展示全部和单科教师综合汇总评价总得分情况，以堆积图形式展示；排序方式支持默认、正序、倒序；支持图表切换展示数据。（现场提供真实系统演示）** |
|  | 学习力诊断与提升系统 | 一、测评任务管理1.测评任务查看：支持查看在校年级和已毕业各界发起学习力测评任务，包括任务的完成情况、已运行时长、已完成人数、任务的起止日期、任务状态等。支持查看历史测评任务详情，包括测评状态、测评统计、数据报表等。2.新建测评任务：支持新建测评任务，设置任务名称、测评年级、测评时间、是否可以重复测评、学生查看报告开关、测评提示等；当学生报告开关开启时，支持及时查看和定时查看。3.测评任务管理：支持修改和删除测评任务，对已有任务属性进行修改，包括任务名称、测试截止时间、是否可以重复测评、学生查看报告开关、是否包含心理健康测评、报告查看时间设置、测评提示内容等。二、测评状态**★1.完成度统计：支持统计学习力、学习潜力、学习动力、学习效力的完成度及人数占比，支持查看班级未完成情况并以饼图进行展示；支持统计未完成学生名单和学生未完成的测评模块，并可下载学生未完成名单。（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2.可信度统计：支持统计测评年级的平均可信指数、各班级的平均可信指数、可信指数较低的学生名单，并支持下载。三、测评统计**1.学习力统计：支持根据年级和班级的平均水平值与常模水平值进行对比；支持班级学习力对比分析，可查看分析测评学生群体水平值各项指标情况。（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2.学习潜力统计：支持从年级、班级的维度统计学生的学习潜力测评结果，结果可形成内容包括信息加工能力、工作记忆能力、表象能力、思维转换能力、逻辑推理能力、语言能力、数学能力、空间能力、注意力等；支持展示统计柱状图或表（含常模数据）和饼状占比视图，进行数据整体分析和给出总结性分析评论。3.学习效力统计：支持从年级、班级的维度统计包括学习策略和学习风格的学习效力测评结果。学习策略内容包括复述策略、精细加功策略、组织策略、反馈策略、计划策略、监控策略、调节策略、时间管理策略、环境管理策略、心境管理策略、求助策略等；学习风格包括依存风格、决策风格、执行风格等。4.学习动力统计：支持从年级、班级的维度统计包括年级学习态度分析、班级学习态度对比分析、学生群体水平整体分布、学生群体水平值分段分布的学习态度测评结果。学习态度包括认知、情感、行为意向。支持柱状图或表（含常模数据）和饼状占比视图展示。5.学生个体分析：支持生成学生个人报告，包括综合信度指数、核心结果、学习力、学习潜力、学习效力、学习动力的测评数据进行汇总，其中心理风险内容包含心理风险分析和预警名单。并支持表格管理、批量标记学生。四、数据报表1.根据测评数据生成包括学习分布、三优名单、重点培养名单、个性化施教名单、学习潜力之星名单、学习效力之星名单、学习动力之星名单、学习态度改善名单、学生高心理风险预警名单、学生较高心理风险预警名单、学生心理风险预警名单的数据报表。五、报告管理1.支持查看分析设置、重命名任务名称、创建报告、查看报告、编辑报告、删除报告、下载报告等。**●2.要求现场任意指定某个学生、班级，并生成该学生、该班级维度的学习力测评报告，需包含报告生成时间（与演示当前时间一致）、学校名称、可信度报告、核心结果、因材施教、学习潜力、学习效力、学习动力、心理风险等内容，并支持下载PDF格式的学习力测评报告。（现场提供真实系统演示）**六、学生标记1.学生属性标签：支持查看各属性标签下学生列表，属性标签信息包括学生账号、姓名、班级、学习潜力、学习动力、学习效力等信息。支持对标签内学生进行搜索、标记、个体分析、学生档案、移除等操作。2.学生属性标签管理：支持对学生属性标签进行编辑标签、重命名标签、添加新标签、删除标签等操作。七、学生测评**★1.学习潜力测试：支持查看测评结果，包括信息加工能力测评、工作记忆能力测评、空间能力测评、表象能力测试、思维转换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语言能力测评、数学能力测评和注意力测试。（提供由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2.学习动力测评：支持从学习态度的认知、情感、行为意向三部分进行学习动力测评。包含15道测评题目3.学习效力测评：支持学习策略和学习风格效力两方面进行学习效力测评。测评要包含学习策略问卷、学习风格问卷、隐藏图形测试三类测评题目。学习策略问卷包含50道测评题目；学习风格问卷包含5道测评题目；隐藏图形测试包含9到测评题目。**●4.查看个人测评报告：支持学生查看个人测评报告，包括基本信息、测评完成情况、测评结果概览、学习动力评估结果、学习动力分析、学习策略评估结果、学习策略分析、学习风格评估结果、学习风格分析、学习潜力测评结果等，并支持下载PDF格式的学习力测评报告。（****现场提供真实系统演示）** |
|  | AI智能家长助手 | **★1、支持家长查询学生历次考试成绩、专属资料及成绩报告，其中成绩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分及各单科对应的：成绩满分、个人得分、班级均分、年级均分、班级排名和年级排名等信息，并以图表形式展示年级成绩报告趋势、班级/年级维度分数区间、我的答题卡、试题详情、失分分析、题型分析、个人/班级/年级知识点得分对比、知识点掌握详情、精准提分等内容；（提供真实系统功能截图）**2、支持根据学生在校的成绩数据，为学生生成各科存在较多的错题，并生成错题集，学生勾选课程、年级、某次考试后可下载错题。3、支持根据学生在校的成绩数据，为学生生成各科的知识薄弱点，并生成相关的讲解资料和试题训练；4、支持为家长提供学生生涯辅导及升学规划相关主题的内容，支持按照不同主题分类选择需要了解的内容，主题分类包括：认识自我、升学路径、目标策略等。5、支持为家长提供亲子关系相关主题内容，支持按照不同主题分类选择需要了解的内容，主题分类包括：沟通与理解、行为与教育、情感与关系、成长与发展等。6、支持为家长提供学生学习力相关主题的内容，对学习力相关问题AI智能解答，支持按照不同主题分类选择需要了解的内容，主题分类包括：学习效力、学习动力、心理健康等。7、支持为家长提供学生综合素质全面发展的主题内容，辅助家长如何让孩子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支持按照不同主题分类选择需要了解的内容，主题分类包括：研究性学习、品德教育、休息与休闲、运动与艺术、快乐劳动等。8、支持AI智能问答和回复功能，家长选择以上相关任一话题，或手动输入需要任何想要了解的内容后，由AI进行智能问题分析、全网搜索、整理答案等步骤，并给出最终回复，支持AI语音朗读和追问操作。支持展示回复内容的搜索来源，并进行复制和下载操作。 |
| **三、校长室** |
|  | 教师发展档案管理 | 1.支持根据学校教师发展、评价特色等帮助学校建设有特色的教师发展档案和评价报告。系统中产生的教师相关基本数据与业务数据自动归档，结合教师基本信息、教学业绩、教师评价等信息，为每个教师生成教师发展档案。2.支持展示教师列表，直观查看每个教师的姓名、帐号、手机号、所属部门、系统角色、执教年级班级、执教课程等基本信息；3.支持通过姓名、手机号、所属部门、执教年级、执教班级、系统角色等字段查询筛选教师；4.支持教师数据自动归档，并按学期为教师生成个人档案，可以按学年、学期筛选查看教师发展档案；5.教师个人发展档案信息包括教师基本信息、岗位信息、课程安排信息、教学业绩、评价信息、监考工作量、奖励与荣誉信息、教师资料等数据；6.教师岗位信息包括角色名称、角色类型、执教年级、执教班级、执教课程、执教班级、角色状态、创建时间等；7.教学业绩信息支持以列表形式展示教师的历次成绩数据，包括考试名称、考试时间、考试类型、班级、所任科目的班级群体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年级排名等数据；8.教师评价信息支持以列表形式展示历次的教师评价数据信息，包括学生问卷评价、成绩增量评价、履职情况评价、教师课时评价、汇总评价等数据；9.支持导出教师个人档案，支持单个或批量导出教师个人档案（PDF格式），并支持在线预览教师档案；**★10.支持设置自定义导出模式，支持选择需要导出的数据字段，教师信息包括教师角色记录、课程安排、教学业绩、教师评价、监考工作量、奖励与荣誉、教师资料等信息；支持将自定义设置保存为档案格式模板，方便后续导出档案直接使用。（提供真实系统功能截图）** |
|  | 学生成长档案管理 | 系统中产生的学生相关基本数据与业务数据自动归档，为每个学生生成学生成长发展档案，可全面查看学生的学籍信息、学生课表、学生成绩、生涯探索、校本课程、学习力测评等信息。1、支持展示学生信息列表，直观查看学生姓名、账号、性别、选科组合、行政班、教学班、手机号等学籍信息；2、通过年级、姓名、学生账号、手机号等字段信息搜索学生；3、支持学生数据自动归档，并未学生自动生成各学年学期的个人档案；4、学生成长档案包括学生学籍信息、学生课表、学生成绩、生涯探索、校本课程等信息；5、学籍信息包括身份证号、学籍号、考籍号、民族、户籍、政治面貌、出生日期、联系电话、邮编、通信地址、监护人姓名、电话、工作单位等；6、生涯探索包括职业性格、职业兴趣、多元智能、价值观、学科兴趣、意向院校、专业、职业、生涯榜样等；7、支持智能填表自定义采集数据选择性归档，自动扩展档案形式与内容。根据选定学生范围，导出某学年学期的学生成长档案；8、支持单个或批量导出学生成长档案（PDF格式），并支持在线预览学生档案；9、支持按自定义字段模式导出，自定义设置信息字段，包括：学生基本信息、学籍信息、学生成绩、生涯探索、校本课程等信息。支持选择导出的学生基本信息字段。根据学校需要，可以将学生档案导出信息设置模板，便于后续直接调用模板导出；10、支持按模板导出、学校可自定义模板保存，选择某一模板直接输出学生档案，模板可以在线预览和删除。 |
|  | 数据驾驶舱升级 | 1.支持针对本次智慧校园平台新建的系统模块进行数据对接，并在驾驶舱看板上进行数据呈现，直观展示各类业务系统数据；2.根据本次智慧校园平台新建的系统模块，要求为学校提供数据看板的定制化搭建服务，为学校搭建个性化的专属数据看板。 |
| **四、智慧班牌** |
| 1.
 | 云班牌 | **★1.采用21.5英寸横屏式电容显示屏，支持10点触控，屏幕分辨率≥1920\*1080，显示比例16:9；屏幕亮度≥500cd/㎡。（提供检测报告）****★2.整机采用防水防尘结构设计，适用于学校教室半户外环境，防护等级不低于IP65。（提供检测报告）**3.整机背部与墙面微距全贴合，背面与平整墙面间隙最大处≤2.5mm，保障教学环境的安全性。4.整机最大厚度不大于29mm。5.可拍摄不低于200W像素的照片，支持不少于5人同时进行人脸识别。可支持学生无卡考勤签到、查看个人课程表、家长留言等个人信息。6.整机在逆光（人像处于背景照度≥60000Lux）环境下距离≤0.5m可正常进行人脸识别。7.内置高灵敏度的全向麦克风，拾音半径不小于0.5m，支持学生语音留言，留言内容同步发送至家长微信。8.内置2.0立体声道功放，支持视频及家长留言的音频播放。9.刷卡器：具有内置IC卡刷卡器，支持14443协议。学生可佩带相应的终端设备完成刷卡签到、查看个人信息等操作。10.整机具备至少一路RJ45网络接口；具备不少于2路USB 2.0接口。11.系统运行内存不低于2GB，存储容量不低于8GB；操作系统版本不低于Android 9.0。12.整机CPU≥4核，最高主频≥1.9G，操作系统版本不低于Android 9.0。13.支持远程开关机功能，远程唤醒待机功耗≤2W。 |
|  | 云班牌软件 | 整体设计：整套应用系统基于SaaS布局，应用界面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者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进行所有管理指令操作。家长通过常用移动通讯应用工具即可实现家校互通，通知消息接收。一、信息发布：1.系统可在后台发布班牌展示信息内容，支持照片、视频、新闻、公告、电子欢迎横幅等类型，内容支持图文混合排版；信息发布具备定向发布功能，可按照全校、班级层级进行定向信息推送；2.联动校宣：发布的校级图片、视频、新闻、公告，可同时传到班牌和一体机上展示。3.设置屏保模式后，班牌长时间处于无人操作状态下将自动切换至屏幕保护模式，屏保模式下可选择全校、班级相册轮播、置顶已发布公告等多种内容展示。4.系统内置超过200张屏保云图，分属于不同的云图库（如：卫生健康、党建文化、科普知识等），用户可以选择需要的云图库作为班牌屏保。5.支持发布校级重要公告，新增公告内容同步在全校班牌置顶展示。6.系统内置超过20套公告模板（如：家长会通知、寒暑假通知等），可供用户发布公告时套用。7.系统内置50+海报模板（如，欢迎模式，卫生健康，校园风采，通知公告等），支持用户自定义修改背景及文案。同时可以自定义管理海报分类。8.支持以校级或班级为单位发布事件倒计时，可编辑事件名称和倒计时截止时间，事件剩余时间在班牌实时显示，可同时发布不少于3个事件倒计时。9.支持发布班级值日安排，可在班牌显示当日对应的值日生名单。10.支持展示学校所在区域今日及明后两天的天气状况和今日空气质量指数，可详细查看当日PM10、PM2.5、NO2、SO2等常见污染物数据，并根据当前天气状态自动切换对应的主题插图。11.支持对信息发布进行审核权限管理，可同时设置不同审核人，用户进行信息发布时，需由指定用户审核后才可在设备上展示。二、课程管理：1.系统提供科目数据库，内置常见学科科目名称，且支持自定义增添科目。2.支持以电子表格形式快速导入或人工创建课程表，具备单科目快速排课功能，可将某科目在课程表中跨日跨时段快速复制，提高录入效率。3.管理员可授权班主任自助管理本班课程表。4.系统支持发布课程作息时间表，可按全校和年级层级进行分层执行。每天可执行不同的课程作息时间表，便于灵活管理教学作息时间。5.学生、教师可在班牌查看对应课程表；班牌智能高亮标记显示今日课程及当前进行的课程，便于学生教师查看。三、校园管理&班级管理：1.系统提供基础信息库，包含教师、班级、学生、场地、一卡通等数据，支持电子表格批量导入或手工导入。提供考试信息库，包含考场号、场地、考试时间、科目等数据，支持电子表格批量导入或手工导入。2.支持管理员、年级级长和班主任多层级角色和权限管理，可以自定义年级级长和管理员权限。3.一个班级可以设置不少于3位班主任；4.考场模式：班牌显示在进入考试时间段前1小时自动切换至考试预告模式；到达考试时间自动切换至考试模式，展示考场号、场地、考试时间段、科目等信息，考场模式下，学生无法操控班牌，需进行二维码扫描身份验证后才可进行操作。5.支持在云班后台将可用来预约的场地开启场地预约，然后老师即可在云班后台发起场地预约。同时班牌端会显示当前场地近两周的预约占用情况。**6.★支持自定义德育督导班级评分标准，设定全校评价维度，督导教师可通过扫描班牌显示的班级专属二维码对班级进行评分，可按日、周、月查看班级总分，可以柱状图查看各评价维度的分数。(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7.班牌可展示过去一周、一月的本班评分名次，及全校前三名的光荣班级，激励学生自觉维护班级荣誉，提升学生综合素质。8.支持批量为班级颁发具备有效期限的流动红旗，获奖班级班牌界面使用荣誉班级专用主题风格。9.班牌可连接对应场地内的网络摄像头和录播设备，在班牌即可査看教室内的上课画面，实现电子可视化巡课；可在单个班牌切换查看多个班级部署可视化巡课系统的课堂画面。10.班牌巡课具备权限管理功能，需用户扫码验证教师后，方可使用该功能，避免无关人士使用。巡课界面下，当一段时间处于无人操作状态，班牌将自动退出巡课模式返回首页；11.支持管理系统与学生行为评价软件账号的单点登录、数据互通，教师对学生进行评价后，相应的分数会实时同步至班牌。12.教师在管理系统与学生行为评价软件上对学生进行评价后，家长可以在移动端查看孩子近一个月孩子的课堂表现数据。13.支持班级名称更新，学年结束后管理员可一键升级全校班牌的班级名称，如“一年级一班”自动升级为“二年级一班”，管理员也可一键将毕业年级升级为毕业班。14.班牌投票：支持老师在手机端发布投票到班牌，然后学生可以在班牌端通过刷脸或刷卡进行投票表决。15.班牌端录入人脸识别照片：老师在班牌端扫码后，即可进入人脸照片录入界面，可依次让学生直接在班牌上拍照上传人脸识别照片。16.系统提供学生个人空间，学生可在个人空间中查询与自己个人相关的信息，也可与家长进行留言互动。17.支持学生在全校任意班牌通过刷卡或者人脸识别登录学生个人空间。18.支持学生在个人空间查看每日课程表，包含上课时间、场地、任课老师等信息。19.支持学生在个人空间查看个人每日考勤记录。20.学生在班牌刷卡登录个人中心后，可以主动向家长发起语音留言，留言后家长微信可收到提醒。21.支持在学生个人空间内嵌入第三方应用，以满足学校多样化的业务查询需求。四、家校互通：1.家长发送留言后，学生所在班级的班牌会显示该学生有新信息提醒，学生刷卡或人脸识别验证后方可查看信息，保护学生隐私。2.一个学生最多可以绑定4个家长，学生的考勤信息、在校动态、亲情留言均支持和多位家长对应。3.家长可在手机端查看孩子每日的课程表、考勤报告。4.支持向家长发送语音留言，留言信息实时推送至家长微信小程序手机端，并且家长可对留言进行文字回复；支持学生通过个人空间査看家长回复的文字留言。5.家长可在手机端发起学生请假请求，可添加照片作为请假凭证。班主任手机端即时收到提醒，班牌同步该学生的请假状态，取消该学生的考勤要求。同时，学生可以在个人空间查看个人请假记录。支持导出电子表格的学生请假列表。6.教师可在手机端发起学生请假请求，可添加照片作为请假凭证，家长手机端即时收到提醒。同时，学生可以在个人空间查看个人请假记录。7.手机端APP支持管理员、教师、家长多重身份切换，应用内可直接切换账户角色，无需退出账号重新登录。8.支持管理系统与学生行为评价软件账号的单点登录、数据互通，教师对学生进行评价后，相应的评价分数会实时同步至班牌)。9.可授权家长在微信端上传学生照片，用于人脸识别10.可授权家长在微信端查看班牌展示的班级相册、新闻、公告等内容。五、设备管理：1.支持自定义班牌界面，可在后台自由搭配显示组件，满足个性化的展示需求，预置班级信息、课程表、考勤、新闻、公告、相册、倒数日、天气、视频、学生量化评价排名等不少于20种显示组件。2.系统支持设定班牌定时开关机管理策略，支持对班牌批量设置多组自动开关机时间策略，可实现班牌每天执行不同的开关机时间策略，满足学校灵活管理设备的需求。3.班牌处于预设关机状态时，因特殊情况开机后，系统自动提示用户是否保持班牌的开机状态，缓冲时间截止前无人操作，班牌自动恢复关机状态。4.班牌内置不少于20套主题皮肤，可在班牌或手机端进行预览和设置，以满足班级个性化展示需求。5.涉及解除触控锁定、绑定教室、系统设置（网络设置、解绑教室）、退出软件和重启设备的设置或操作时，均需进行用户身份二维码扫描认证。6.移动端身份验证：班牌初始化时，管理员扫描界面中的二维码可以为该班牌绑定教室；已绑定的可扫码解绑。7.支持在后台查看班牌的开关机、联网情况等运行状态。8.支持远程对班牌进行场地解绑、场地更换、设备重启等操作。9.支持在班牌查看本机配置信息，如版本号、序列号、开关机时间、显示主题风格、屏保主题等。10.班牌软件支持远程0TA静默升级。11.班牌内置电子动态二维码供用户提交反馈建议，提交反馈时会自动上报该设备的软件版本号、固件信息。12.支持用户在后台直接预览班牌端当前展示内容。13.班牌触摸禁用：支持在后台将设备锁屏，锁屏状态下操作屏幕，会提示需要扫码解锁方可进一步操作屏幕。六、开放平台：支持在班牌自定义嵌入不少于5个第三方系统，以满足学校多样化的系统应用需求。可在班牌应用菜单嵌入第三方应用，使用第三方应用时，显示当前使用的第三方应用名称与开发者信息。支持NFC读卡功能，第三方应用可通过读卡接口自行采集班牌刷卡信息。 |

**三、商务要求**

**3.1.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2025年8月10日前完成所有建设内容。**

**3.2.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杭州第二中学富春学校。

**3.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合同总价包含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一切费用。本合同分二期支付：

|  |  |  |
| --- | --- | --- |
| **序号** | **付款比例（%）** | **付款方式** |
| 1 | **第一期：**合同生效日起5个工作日内，收到供应商按合同要求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40%预付款（**本项目资金为2025年财政虚拟指标，所有款项需在满足支付条件的前提下，待2025年财政资金下达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 | 国库转账支付 |
| 2 | **第二期：**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由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小组对项目终验合格后，提交全部报告材料，通过正式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款项（本项目资金为2025年财政虚拟指标，所有款项需在满足支付条件的前提下，待2025年财政资金下达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 | 国库转账支付 |

1. 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所有产品提供3年质保服务，所需费用全部计入投标总价内**。

（2）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供应商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供应商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供应商应提供7\*24小时的现场质保和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8小时内修复。若不能修复，则需要免费提供后备或替代设备，以保证用户正常的工作。在质保期内，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

（3）质保期后提供终身维修（免人工费）。

5.其他商务要求（包装和运输、保险等）

所有安装运输费用均打包在项目中、保险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6.采购项目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为新校园配套建设项目，2025新学年开学后，须提供1个月技术服务，确保校园各系统平稳运行、顺利启用。

**四、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按照杭州市政府采购监管平台流程设置，对启动验收、制定验收方案、成立验收小组、出具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作出验收评价的全过程验收情况进行记录。验收合格后，按合同要求交付并由采购人支付相应的采购资金。

1. **验收标准**
2. 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标准以及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等要求，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书。
3. 验收流程
4. 采购人按照余财采〔2020〕14号《关于转发《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组织对中标单位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中标单位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5. 验收标准
6. 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7. 所供产品的材质、颜色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8. 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无严重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
9. 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
10. 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11. 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12. 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
13. 供应商提供的实际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4. 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成果资料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要求。
15. 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所有费用。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业绩：**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本项最多得1分。**证明材料：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1 | 客观分 |  |
| 2 | **管理体系认证：**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3分。**证明材料：提供认证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 3 | 根据①建设背景、②建设目标、③整体架构、④系统功能打分，本项最高得8分：每个方案详细完整，对本项目需求及系统建设相关标准和规范理解透彻，充分满足学校建设智慧校园的需要进行评分，每个方案（分值2,1,0）,无方案或不合理不得分。 | 8 | 主观分 |  |
| 4 | 投标人可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本项最高得20分；1）其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5分；2）其他非标“★”号条款为一般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以上两项合计分值扣完为止。说明：针对★号标注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需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 | 20 | 客观分 |  |
| 5 | **组织与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合理性与规范性，项目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进行评分（分值3,2,1,0）,无方案或不合理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6 |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根据售后服务质量控制、服务保障及人员配置、售后服务响应及故障处理、培训方案等各项说明进行评分进行评分（分值3,2,1,0）,无方案或不合理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7 | **现场讲解（时间不超过15分钟）：**投标人需对技术参数中标“●”项内容进行现场功能演示，共7个标“●”项，单项满分为3分，最高得21分。单项主观评审根据功能完整、操作流畅且设计具有人性化的等各项说明进行评分进行评分（分值3,2,1,0）未进行演示的不得分。说明：1.各投标人自备演示环境，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需采用真实系统环境进行演示，使用demo、ppt、视频等其他方式演示不得分，现场评委有权现场验证系统真实性。2.各投标人需现场登录演示平台，且各系统模块在同一平台首页界面，分别点击进入各系统模块进行功能点的演示。 | 21 | 客观分 |  |
| 8 | **管理制度:** |  | 主观分 |  |
| （1）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进行评分（分值2,1,0）,无方案或不合理不得分。 | 2 |  |
| （2）人员考核制度及标准进行评分（分值2,1,0）,无方案或不合理不得分。 | 2 |  |
| （3）投标单位对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的内容和措施进行（分值3,2,1,0）,无方案或不合理不得分。 | 3 |  |
| 9 | 应急预案及服务响应时间承诺：（1）服务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分（分值2,1,0）,无方案或不合理不得分。（2）服务响应时间承诺进行评分（分值2,1,0）,无方案或不合理不得分。 | 4 | 主观分 |  |
| 10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的计算公式计算。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30 | 客观分 | / |

 \***备注：**

**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以上所涉及的证书、业绩证明、测试报告、系统截图等资料，采购人有权要求原件备查，如出现与事实不符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理。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企业类型错误或者未填写企业类型的，投标无效。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 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电子印章的；（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 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供应商）

乙方2（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2.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1.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1. **合同验收**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1.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乙方（供应商）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节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 第二节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 第二节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乙方所有到货安装完毕，采购人确认具备使用条件后60日历天内。 |
| 第二节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 第二节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1）所供货物在现场进行到货验收时乙方必须派人员参加并与甲方一起开箱检验，按供货清单验收，若有缺少或损坏，乙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并承担相关费用直至使甲方满意为止。（2）若因乙方产品质量或安装不当导致验收不合格，应及时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二次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退货。甲方在此期间保留对乙方的索赔权利。（3）乙方在货物到货、安装和验收期间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4）在保修期内，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保服务，在正常工作条件下，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直至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返厂维修）。（5）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6）以下所列为本次采购的基本要求，乙方须按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本次采购设备制造与供货、运输（含保险、装卸车）、安装、调试与技术培训、检验、检测、通过有关部门验收、质保期内服务、维修等各项工作，并保证其使用的安全性与可靠性。具体配置说明、技术参数及产品样本等由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7）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为合法生产企业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标准。按国家规定应通过有关部门鉴定（批准）的产品，应保证已按国家规定通过了鉴定（批准），并附鉴定文件（批准证书）的复印件。实行产品许可证制度的产品还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乙方的投标产品必须具备相当于或高于招标文件中甲方所要求的相应的技术指标，并能提供更好的性能，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和耐用性。 |
| 第二节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 第二节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 指定现场 | 甲方指定地点 |
| 第二节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 第二节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 第二节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售后现场技术服务。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 第二节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 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供应商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供应商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供应商应提供7\*24小时的现场质保和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8小时内修复。若不能修复，则需要免费提供后备或替代设备，以保证用户正常的工作。在质保期内，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 |
| 第二节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 第二节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第一期：合同生效日起5个工作日内，收到供应商按合同要求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40%预付款（本项目资金为2025年财政虚拟指标，所有款项需在满足支付条件的前提下，待2025年财政资金下达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第二期：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由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小组对项目终验合格后，提交全部报告材料，通过正式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款项（本项目资金为2025年财政虚拟指标，所有款项需在满足支付条件的前提下，待2025年财政资金下达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注：以上付款时间是指采购人（甲方）完成向财政部门申报支付手续的时间，财政部门审查及实际支付可能造成的时间延误不视为采购人（甲方）违约。 |
| 第二节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 第二节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
| 第二节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 第二节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 第二节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根据乙方承诺。 |
| 第二节第15.1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 第二节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每迟延交货1天，扣减合同价0.2%。 |
| 第二节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 第二节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 第二节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1）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向 杭州市或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承诺将通过政采云平台展开质疑、投诉等活动，并确认接受平台以电子送达的方式送达相关文书。我方认可电子送达与邮寄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文书到达政采云平台日期为送达日期，本公司保证政采云平台账号真实有效。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的组成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 | / |
| 4 | 其他实质性要求1：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5 | 其他实质性要求2：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1.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2、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必须明确响应。**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XXX（预先填写）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XXX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XXX（预先填写） |  |  |  |  |
| 2 | XXX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1.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2.本表格所反映的偏离情况与“符合性审查资料”、“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不一致的，以“符合性审查资料”、“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为准。

3.投标人须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非实质性要求。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报价情况说明……………………………………………………………（页码）

（3）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成交）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删除）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人）\_单位的\_（项目名称）\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②《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标的、行业错误或者未填写标的、行业的，声明函无效。③《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企业类型错误或者未填写企业类型的，投标无效。